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9日

發文字號：北市產業工字第1143023189號

附件：



主旨：114年度「臺北市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第一次主題式研發補助徵件相關事項。

依據：依據「臺北市產業發展研發補助申請須知」第5點第1項第3款辦理。

公告事項：

一、徵件主題：智慧健康。

二、徵件內涵：為加速推動智慧醫療與健康照護領域之科技創新應用，鼓勵企業應用人工智慧、生醫巨量資料處理與分析、第五代行動通訊技術及其在醫療物聯網應用等關鍵技術，開發高效、精準的智慧醫療或健康促進領域之創新解決方案、產品或服務。

三、徵件時程：自114年5月1日（四）起至114年5月30日（五）止。

四、補助金額：

（一）每案補助新臺幣二百萬元（申請案計畫總經費至少新臺幣四百萬元）。

（二）預計徵選補助十五案（如申請案未達獲選門檻，得不足額）。

五、計畫期程：申請人所提計畫執行期間為114年6月1日起至115年5月31日止（共12個月）。

六、申請資格：

(一)於本市完成登記之公司、商業或所在地登記於本市之外國公司。

(二)完成設立登記滿一年以上。

七、申請方式：

(一)申請須知及各項所需文件請至臺北市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網站下載使用（網址：<https://industry-incentive.taipei/>）。

(二)請利用臺北市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線上申請系統完成送件（網址：<https://industry-incentive.taipei/page-service.aspx>）。

(三)各項應備申請文件資料詳見臺北市產業發展研發補助申請須知。

八、其他注意事項：

(一)計畫內容：依「主題式研發」計畫格式進行提案，審查重點同「創新研發」計畫。

(二)審查管考作業依據臺北市產業發展研發補助申請須知及作業流程辦理。

(三)申請人申請臺北市產業發展獎勵或補助項目，於獎勵補助計畫執行期間內以申請一計畫為原則，並包含執行中政府相關補助型計畫。

(四)本公告未盡事宜，依「臺北市產業發展研發補助申請須知」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九、服務窗口：臺北市獎勵補助計畫專案辦公室，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2樓創業服務辦公室；電話：1999（外縣市請撥02-27208889）轉1429、6625。

局長 陳俊安